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7141,C类基金代码:007142,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10日起至2026年4月7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纸质表决票送达至以下地址的收件人:

收件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1层

邮政编码:200082

联系人:陈晓瑜

联系电话:400-060-3299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电话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电话投票方式进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3月9日,即2026年3月9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包括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一)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aoam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填制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与开户时一致的业务专用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护照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时间内(自2026年3月10日起至2026年4月7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公告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第一条第3项所述的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1层),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400-060-3299),确认同意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以回答基金管理人客服人员提问的方式核实身份后,在电话中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议案进行表决。

基金管理人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的提问包括但不限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身份证号及预留手机号等。

2、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起止时间:2026年3月10日起至2026年4月7日17:00止,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电话系统记录为准。

3、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三)其他投票方式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除直接投票外,基金份额持有人还可以委托代理人代其行使表决权。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量以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代理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仅可通过纸面授权方式授权代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aoam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所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以及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授权委托书上需加盖该机构持有人的公章。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代理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其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5)授权文件的送达

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文件的送达方式、送达时间、收件地址、联系方式等与纸质表决票送达要求一致。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既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又存在有效纸面授权的,以其送达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2)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为无效授权。

(3)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的,如果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以委托人表决意见为准;如果授权委托中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4)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纸面授权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或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有多项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1)如果授权委托中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若多次授权的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多次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授权无效,该无效授权的代理人的表决不计入有效票。2)如果授权委托中均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

3、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全部基金份额的授权意见。

4、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授权之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上述授权继续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六、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本公告载明的表决日期截止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的,则以有效的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4、表决票效力的认定规则如下:

(1)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指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相互矛盾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未填写或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电话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同意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能够核实身份且有明确表决意见的,视为有效表决,有效表决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同意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能够核实身份但未发表表决意见、表决意见矛盾或不明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若基金管理人无法核实其身份的,视为无效表决,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与基金管理人取得联系,但不同意参与本次会议投票的,视为无效表决,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多次参与投票或同时进行纸质投票、电话投票的,若各表决票之表决意见相同时,则视为同一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异时,按如下原则处理:

1)基金管理人收到有效表决意见的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基金管理人收到有效表决意见的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视为弃权表决,并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给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的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电话投票时间以基金管理人电话系统记录为准。

(4)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其名下所有交易账户所持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七、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应当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决议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八、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召开。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九、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1层

邮政编码:200082

联系人:陈晓瑜

联系电话:400-060-3299

网址:http://www.haoamc.com

2、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660号

邮政编码:200041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4、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十、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aoamc.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400-060-3299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在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解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6日

附件一:《关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一:

关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持续运作的议案

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出现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为持续运作本基金,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持续运作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本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以及相应措施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6日

附件二:

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其他):			
基金账户号:			
代理人姓名或名称(如有):			
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其他)(如有):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不影响表决票的效力。

2、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为准)的表决意见。

3、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相互矛盾或无法辨认,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未填写或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表决票应附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如有)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表决票效力认定的其他规则详见本次持有人大会公告。

5、本表决票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aoam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样本)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机构

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4月7日17:00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嘉合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授权不得转授权。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_____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_____

代理人(签字/盖章):_____

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haoam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委托人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不影响授权委托书效力。

3、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2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3月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3月6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 ETF 联接 A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 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218	024219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万	100万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万	100万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万	100万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26年3月6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单日对本基金累计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请(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A、C类申请金额合并计算)。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万元的申请(若有)均不予确认,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针对单笔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上述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超限带来不便。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

(2)自2026年3月10日起,本公司将恢复本基金上述100万元以上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电话费)、0755-2694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6日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第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21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7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3月2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 ETF 联接 A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 ETF 联接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218	02421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740	1.1718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212,396.11	3,029,422.4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	0.03

注:1、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别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基金管理人可每月进行评估及收益分配,在符合上述基金分红条件下,可安排收益分配。评估时间、分配时间、分配方案及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数额等内容,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并按照有关规定公告。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3月10日
除息日	2026年3月1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3月1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6年3月1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2026年3月1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分红情况。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2)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3月1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6年3月1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6年3月11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3月1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本次分红情况。

(4)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将以权益登记日投资者在注册登记机构记录的分红方式为准,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6)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r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0755-269480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6日

汇添富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0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绝对收益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7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涛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顾耀强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无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涛
任职日期	2026年03月06日
证券从业年限	1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7年
过往从业经历	之前曾在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泓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20年10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顾耀强
离任原因	公司内部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03月06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06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获配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发布《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汇添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伟时电子【605218】
获配数量(股)	31,231.00
总成本(元)	500,008.31
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3
账面价值(元)	529,365.45
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3
锁定期	6个月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伟时电子【605218】
获配数量(股)	31,231.00
总成本(元)	500,008.31
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3
账面价值(元)	529,365.45
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3
锁定期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6年03月04日数据。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07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润德路3333号公司1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5
普通股股东人数	9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3,159,37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3,159,3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864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7.86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白小青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2,968,312	99.5573	143,571	0.3326	47,494	0.110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240,478	98.5574	143,571	1.0689	47,494	0.353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尉建锋律师、李彤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6-010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和泰机电,证券代码:001225)于2026年3月3日、2026年3月4日和2026年3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披露了《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3月27日披